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保荐机构”）、作为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中

源协和”）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中源协和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源协和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和股本变动情况

2013 年 11 月 8 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核准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

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429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25 万股新股。根据核准文件，公司向控股股东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定向发行 2,425 万股股份。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3 年 12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办理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登记

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10,857,142 股股份。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由 352,541,030 股变更为 386,255,314 股。

4、根据公司《201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对部分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其中 16.4 万股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完成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386,255,314 股变更为 386,091,314 股。

三、本次限售股股份锁定期的有关承诺履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向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份。

经本保荐机构核查，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4,250,000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6 日。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持有者名称	持有限售股占	上市流通法	拟上市日期
----	-------	--------	-------	-------

证券行

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2、中源协和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非公开发行时作出的承诺。

3、中源协和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同意相关股东本次解禁限售股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解禁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中源协和

